

医院价格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

(2024年第一次)

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医疗保险管理部

2024年7月29日

2024年7月29日下午，医院价格管理委员会在4号楼1号会议室（远程教学中心）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会议，会议由李国平主任委员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医院内部价格行为管理等相关事项。纪要如下：

一、审议通过检验科等科室申请开展的市场调节价项目收费价格定价。

审议通过了检验科、手足显微外科、肛肠科、妇科开展的“高通量基因测序”等12个市场调节价项目的定价决议（详见附件1），由收费管理办公室完成价格公示及备案流程后另发通知实施收费。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一次性使用耗材及煎药机煎药等收费问题。

（一）“粘贴伤口敷料”、“骨蜡”为项目除外内容及说明无规定可以另收费，“一次性冲洗器”使用与收费无与之相匹配的医疗服务项目，均属于违规收费。医学装备部在HIS系统维护停用医嘱，导出2022年-2024年7月的收费数据交医疗保险管理部退款处理。

（二）我院煎中药使用的煎药机属于非医疗器械型设备，

收取“煎药机煎药”项目费用可疑不合理，是否按“人工煎药”项目收费，目前因无明确规定，继续按“煎药机煎药”项目收费，医学装备部提供产品合格证等佐证材料由收费管理办公室向上级部门请示。

三、审议通过“灭菌注射用水”等从药库出库药品可否另收费问题。

同意收费管理办公室列出的关于“灭菌注射用水”等从药库出库药品可以收费或不可收费意见（详见附件2），凡超出说明书的适应范围药品不列入医保报销范围。要求收费管理办公室向临床科室做好相关收费指引工作。

四、同意“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内部价格行为管理组织机构人员名单”调整（详见附件3）。

五、同意按要求进行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公示。

要求收费管理办公室做好关于基本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特需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市场调节价项目价格公示工作。

六、主任委员李国平副院长总结讲话：

（一）规范医院内部价格行为管理，加强多部门联动，规范医疗行为，各相关部门要认真做好医疗服务项目、药品和医用耗材等价格管理工作。

（二）加强自查自纠，对违规收费问题立行立改，收费项目该停则停。尽快梳理违规收费数据，做到该退则退。

（三）全力应对医保飞行检查，医疗保险管理部牵头，医务部、护理部、医学装备部、药学部、信息部等部门高度重视并全力

配合。

出席：李国平、许杰、袁晓莲、陆伟区、沈伟锋、姚雪莲、莫谋森、梁建翁、张亦辉、王贵娇、杨燕坤、杨智云、

列席：何思杰、叶琪毅、徐元庆、董徐男

请假：徐德俊

附件 1. “高通量基因测序”等 12 个市场调节价项目的定价表

附件 2. “灭菌注射用水”等从药库出库药品可否收费意见表

附件 3. 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内部价格行为管理组织机构人员名单调整表